

張正藩著

中國書院制度考略

臺灣中華書局印行

張正藩著

中國書院制度考略

臺灣中華書局印行

中華民國七十年三月初版

中國書院制度考略

平裝一冊基本定價壹元捌角正
(郵運匯費另加)

版權

所



編著者人行發印登記證字號局處者行

張正能

藩

臺灣中華書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
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九十四號
行政院新聞局第捌叁伍號版
臺業字第捌叁伍號版
臺灣中華書局印刷廠
臺灣中華書局

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九十四號
郵政劃撥帳戶：三九四二一號
Chung Hwa Book Company, Ltd.
54, Chungking South Road, Section 1,
Taipei, Taiwan, Republic of China

(臺總) 平甲書

No. 7344

臺參(實)

陳序

中國書院制度乃國家教育之所，自宋迄清，歷時千載，其間如宋之白鹿洞，明之東林，清之南菁、尊經、學海，皆由大師碩儒主講，英才輩出，對我國傳統文化之闡揚，文史性理之講習，有極大之貢獻。抗戰時，余主持全國教育行政，曾奉蔣公之命，延請國學大師馬一浮先生擔任復性書院主講，原欲恢復古制，以求復興國學。以上各事，惜無專書紀述，今人已僅知有學校而不復知有書院矣。張正藩兄從事教育，所著「近卅年中國敎育述評」一書，聞名於世。乃復以古代書院之講學精神，有非現代大學所及，曾就其沿革與影響詳加考證，成「中國書院制度考略」一書，自美國加州寄示其書之目錄，囑爲之序。余以書院制度，集文史研究之長，其講學精神，確有可取，且其取因材施教方法，尤合深入研究之道，足供今日敎育當局之參考採納，因書數語以爲之介。

中華民國六十九年七月吳興陳立夫於臺北

自序

書院之名，初見於唐，本爲修書之所，後世所稱學校式之書院，實始於五代，而成於宋初。此一有組織之民間私學制度，歷經元明清三代而勿衰，對於我國教育、社會、政治及學術思想等方面，均有極大之影響。僅就教育而言，如院址之優美，講學之自由，教訓之合一，以及有教無類，因材施教，注重自動自發之研究精神，若與現代之大學比，實有過之而無不及也。

自南唐昇元間（公元九三七—九四三）白鹿洞書院之建立，至清光緒廿七年（一九〇一），所有書院均改建爲各級學堂止，歷時凡九六四年。書院雖已成歷史名詞，然其在我國教育史上之地位與價值，並未隨時間而消失。故作者乃就其起源、規制、演變與影響，加以研究，曾先後成論文多篇，散見於國內各刊物。茲擇其中十一篇彙編爲「中國書院制度考略」一書，尚有七篇已分別收入拙著「近卅年中國教育述評」（正中三版）「教育論衡」（商務）及「訓育問題」（商務）中，爲免重災梨棗，不擬再編入本書之內。

本書各文因非同一時間草成，故所述難免重複，而涉獵不廣，內容亦欠充實。顧坊間尙少此類專籍，如因此一小書之梓行，而引起教育學術界之研究興趣，從而達到拋磚引玉之目的，幸何如之！

書成，承陳資政立夫先生於百忙中賜予序言，謹此誌謝。

自序

中國書院制度考略目次

陳序	一
自序	一
一、中國書院之起源	一
二、宋代的書院	一五
三、元代的書院	二五
四、明代的書院	三三
五、清代的書院	四二
六、宋初的四大書院	五一
七、明季的東林書院	五九
八、書院之特色	七五
九、書院講學與學術的關係	九四
十、書院史料拾遺	一〇八
十一、中國書院制度對韓國的影響	一三〇

中國書院制度考略

二

- 附錄一、清初講學書院之三夫師.....一三七
附錄二、黃梨洲先生之生平與學派.....一五三

一、中國書院之起源

一、書院的起源

書院一詞，開始見於唐代。袁子才曰：「書院之名起唐玄宗時，麗正書院、集賢書院，皆建於朝省，爲修書之地，非士子肄業之所也。」（隨園隨筆卷十四）稽之唐書，斯說誠然。

新唐書百官志：「開元五年，乾元殿寫四部書，置乾元院使，有刊正官四人，以一人判事。押院中使一人，掌出入宣奏，領中官，監守院門。知書官八人，分掌四庫書。六年，乾元院更號麗正修書院，置使及檢校官，改修書官爲麗正殿直學士。八年，加文字直，又加修撰校理刊正校勘官。十一年，置麗正院修書學士。光順門外亦置書院。十二年，東都明福門外，亦置麗正書院。十三年改麗正修書院爲集賢殿書院。」

唐六典：「開元十三年，改集賢殿修書所爲集賢殿書院。有學士直學士侍講學士修撰官校理官知書官等。集賢院學士掌刊緝古今之經籍，以辨明邦國之大典，而備顧問應對，凡天下圖書之遺逸，賢才之隱滯，則承旨而徵求焉。其有籌策之可施於時，著述之可行於代者，較其才藝，考其學術而申表之。凡承旨撰集文章，校理經籍，月終則進課於內，歲終則考最

於外。」

舊唐書玄宗本紀、職官志、列傳，新唐書藝文志、列傳等，均有類似之記載。此外，如玉海：「開元十一年春，於大明宮光順門外，造麗正書院。夏，詔學士侯行果等侍講周易莊老，頒賜酒饌，學士等燕飲爲樂。前後賦詩奏上凡數百首，上每嘉賞。院中，既有宰臣侍講，屢承珍異之賜。燕公詩曰：『東壁圖書府，西垣翰墨林，誦詩聞國政，講易見天心。』」

根據上引，可見書院之名始於唐代，爲修書之地，非士子肄業之所。安徽通志卷九十二也說：「古講學之地無書院之名，名之立自唐始，麗正，蓬萊，石鼓是也。」近人陳東原中國教育史亦說：「書院一名起於唐代，本爲修書之所。……古代書籍，既須用竹簡布帛，或賴紙鈔，均不免有缺脫訛誤，故校書之事，甚是重要。……既須校書，必賴藏書。故漢有東觀、蘭台、石室、仁壽閣。隋有嘉則殿。至唐則稱爲書院，有麗正集賢諸書院。其地均藏書而兼校書之用。」

總之，書院起於唐代，且爲修書之所，觀乎唐書及其他著作，當信而可徵。但書院之名，是否始於唐玄宗時之麗正集賢？即在玄宗之前，是否已有「書院」，且爲「士子肄業之所？」此一問題，似值得探究。

嘉慶四川通志說，遂寧縣張九宗書院建於唐太宗貞觀九年。圖書集成職方典四川學校考

，則說它建於德宗貞元年間，究竟那個年代對，文獻少徵，不能遽下結論。假如嘉慶四川通志的記載可靠的話，張九宗書院，那自然是最早的書院了。同時，則玄宗時之麗正集賢書院，自不能認為是後來書院的不祧之祖了。

張九宗書院年代雖不確定，但它的存在却不容否認。所以拋開麗正集賢書院不管，我們終不能不說唐代已有了便於士民講學的書院。據羣書所述，唐代各地方，除了張九宗書院以外，還有衡陽的石鼓書院，吉水的皇寮書院，漳州的松州書院，江州的景星書院，德安的義門書院等，有二十來座，大致都立於天寶亂後。不過，凡是一種制度，在初起多不會怎樣嚴密，也不會立即盛行。因此，書院之在唐代僅是初立根基，其發揚光大還須等到一百多年以後。

二、書院與禪林制的關係

書院產生的原因固多，但與禪林制度不能說沒有關係，試申論之。

自魏晉以來，佛教信徒每依山林名勝之處，建立叢林，勤修禪道。每一座叢林，設「長老」或「住持」一人總其成。下分東西兩序，東序司總務，西序司教務，其下尚有職員贊助。講學分爲五種，分期舉行。一曰講經，多在夏節舉行；二曰小參與晚參，「小參」指平時隨時開講，在夜間舉行者爲「晚參」。「參」即聚衆開示，有益於參禪；三曰「普說」，爲

普通討論之集會；四曰「朔望及普茶」，爲茶話會性質；五曰「入室請益」，是學者個人向長老問道。（周予同中國學校制度）

禪林爲有組織之佛學研究所，與書院制度有許多相似之處，故每論及書院制度之形成，多謂受唐及五代士人讀書山寺及禪林精舍的影響。

盛朗西曰：「蓋儒生學者遭唐末五代百十餘年之摧毀，未能痛快以講學，斯時即有一種向學之要求。而其規制，則不免受當時佛教禪林制度之影響。」（中國書院制度）

陳東原曰：「自漢末佛教入中國，至魏晉而盛。……迄於唐代，佛法大昌。自魏以來，佛徒每依山林名勝之區，建立叢林，勤修禪道。……精舍之名亦作始於漢末，通行於魏晉，……精舍之特點，即在清靜潛修。此種事實，顯示於儒者之徒，覺無論個人修學，以及教育青年，俱無需專恃官家之興學。山林間曠，州郡鄉邑，固隨處可爲讀書肄業之所。」

（中國教育史）

嚴耕望曰：「名山古刹既富藏書，又得隨僧齋餐，此予貧士讀書以極大方便。當時政府不重教育，惟以科舉招攬人才。故士子只得因寺院之便，聚讀山林，蔚爲時風。致名山巨刹，隱然爲教育中心之所在。五代兩宋書院制度，蓋亦萌於此歟？」（唐人多讀書山寺，大陸雜誌二卷四期）又說：「唐代佛教承南北朝之盛況，繼續發展，臻於鼎盛，此亦助長讀書山林之風尚。……寒士出身旣惟有勤習詩賦以取進士科第，而貧無特營山居之資，勢必借寓

寺院靜境以爲習業之所。……由此言之，宋代書院制度，不但其性質由唐代士子讀書山林寺院之風尙演進而來，即『書院』之名稱，亦由此種風尙所形成，宋人承之而大規其制，以爲羣居講學之所耳。」（唐人讀書山林寺院之風尙，民主評論五卷廿三期）

徐鍇「陳氏書堂記」中曾云：「稽合同異，別是與非者，地不如人；陶冶氣質，漸潤心靈者，人不若地；學者察此，可以有意於居矣。」（全唐文八八八）此言誠是。按稽同異，別是非，乃經學所矜重；陶氣質、潤心靈，乃習文之津途。一重人，故覓師；一重地，故擇勝。唐中葉以後，人務詩賦以取進士，宜其擇山林寺院之勝地，以爲習業之所矣。

綜上所引，可知書院與禪林精舍有極密切之關係。六朝以還，此風愈盛，而僧道又各有精舍，以授其徒，此乃書院之前身。但亦有人對書院受禪林精舍影響一節，則持不同之意見。如陳道生先生在其「中國書院教育新論」中引黃建中氏言以指其非。

「是時儒家私學，固未形成書院之制；而孔子故所居堂，弟子內，後世因廟置琴、書、車、衣服、禮器，漢初諸生猶以時習禮其家；武帝末，魯恭王壞孔子宅，得秦舊書，皆古字。此未始非書院之濫觴焉。後漢祭形從明帝東狩，過魯；帝坐「孔子講堂」，顧指「子路室」，謂左右曰：「此太僕之室；太僕，吾之禦侮也。」「孔子講堂」似卽「孔子故所居堂」，「子路室」似卽「弟子內」之一。漢儒講學，有「精舍」，或「講舍」。劉淑隱居，立精舍講授，諸生常數百人；劉梁大作講舍，朝夕自往勸誡。晉常璩華陽國志稱：漢文翁爲蜀守

，立文學精舍、講堂、作石堂……文翁講堂，劉梁講舍，雖均爲官學，實皆本於孔子講堂；而劉淑精舍固私學，則依倣「文翁精舍」者也。晉釋慧遠法師，本姓賈氏，少爲諸生，博綜六經，尤善老莊，……受業於道安。其後輾轉到潯陽廬山立「龍泉精舍」，號東林。出禪戒典百卷。居山卅年，與名儒及其弟子結白蓮社，率衆至百二十三人。於易理、詩義、喪服無不精。遠公逃儒入禪，殆意有所託；其精舍禪林，蓋遠效文翁，近則劉淑，要亦師法孔子之杏壇設教；得之叢林清規，實肇始於此。時人多謂宋元書院制度脫胎於禪林，翻其反。（黃建中中國文化論第一集，先秦學校制度與教育理論）

陳道生先生不僅引黃建中氏言，駁陳東原氏之論；並且不贊同嚴耕望氏主張，又引典籍證明精舍、石室爲漢儒授徒之所，其往往至數百千人，結論爲「石室精舍，本爲前儒講習之地，至此禪徒遂廣爲襲用，而此時佛教精舍之盛，又可見其正承漢魏私人授徒遺風而來。」

（孫彥民宋代書院制度之研究）

要之，書院與禪林精舍的關係，仁智互見，不便遽下結論，個人則比較傾向於孫彥民先生所說：

「誠然，宋儒講學書院之中，乃繼承漢魏私人授徒遺風而來；禪林精舍之制度亦受儒家講學之影響。唯書院制度之建立，仍不能不謂受佛門制度之刺激，其理由有三：

（一）宋儒之學，思想內容，雖承繼儒家經典，而思想方式受佛學影響甚大。

(二) 書院制度與禪林制度有類似之處，人所共知。現雖無法尋求書院模倣禪林之證，然却可找出建立書院之對比心理，此可由朱子重建白鹿洞時之語證之。

(三) 宋時書院多建於風景秀麗之地，不似先儒授徒之在私宅，却類佛寺禪舍之建於山明水秀之鄉。

由上述三點看來，謂宋代書院之建立，受士人讀書山寺及禪林制度之影響，當比斷言二者無關較合情理。」（詳見前書）

三、宋初的有名書院

書院一名，起於唐代，本爲修書之所，前已言之，至後世所稱學校式的書院，實始於五代，而成於宋初。宋初有號稱四大書院者，各書所載，微有異同。馬端臨「文獻通考」以白鹿、石鼓、應天、嶽麓爲四大書院，而云嵩陽、茅山，後來無聞。王應麟「玉海」則以白鹿、嶽麓、應天、嵩陽爲四大書院，似根據呂祖謙「鹿洞書院記」所稱「嵩陽、嶽麓、睢陽（卽應天府書院）及是洞（指白鹿洞書院）爲尤著，天下所謂四書院是也。」王圻「續通考」，亦以「玉海」所云四大書院，有嵩陽而無石鼓，認「玉海」爲正。後世或從王說，或從馬說，迄無定論。但宋初海內的大書院實有六所（見下），因該六所書院，曾先後受過朝廷褒獎之故。

白鹿洞書院 太宗太平興國二年（九七七）賜書。（玉海作三年）
嵩陽書院 太宗至道二年（九九六）賜額及書。（續通考作元年，河南通志登封縣志作
三年）

應天府書院 真宗大中祥符三年（一〇一〇）賜額。

嶽麓書院 真宗大中祥符八年（一〇一五）賜額及書。

茅山書院 仁宗天聖二年（一〇一四）賜田。

石鼓書院 仁宗景祐二年（一〇三五）賜額。

關於以上六所書院之建置，依羣書所載，大略如下：

白鹿洞書院 唐貞元中（七八〇—八〇四），李渤與兄涉隱於此。南唐昇元中（九三〇年左右）建學置田，號「廬山國學」。宋初始置書院。

院在江西星子縣北廬山五老峯下。唐李渤與兄涉讀書廬山，常畜小白鹿自隨，因以名洞。南唐於此建學，宋初始置書院，後廢。朱子知南康軍，重建復之，講學其地。明清兩代皆建書院以課士。（辭源）

書院以白鹿洞爲最早。白鹿洞南唐時號爲廬山國學，「南唐書」記之較詳。陸游「南唐書」：朱弼字君佐，建州人。舉明經第一，授國子助教，知廬山國學。盧絳、蒯鼈、諸葛濤飲博不逞，患苦諸生，學官依違無敢問者。及弼至，一切繩以禮法，每升堂講說，座下肅然

，絳等亦愧服引去。徒自四方來者，數倍平時。國亡，補衡山縣主簿，秩滿，求爲南嶽廟令，卒。

陳舜俞「廬山記」：南唐昇元中，因洞建學館。置田以給諸生，學者大集。乃以國子監九經李善道爲洞主，掌其教。

朱熹「知南康軍榜文」：按國經，白鹿洞學館，雖起南唐，至國初時猶存舊額，後且廢壞。

「白鹿洞志」：白鹿洞者，唐李渤讀書處也。初貞元中，渤與其兄涉俱隱廬山，而渤養一白鹿甚馴，行常以之俱隨，人因稱爲白鹿先生，而謂其所居曰白鹿洞。寶歷中，渤爲江州刺史，卽所隱地創台榭，以張其事，而鹿洞遂盛聞於人矣。其後唐末兵亂，郡學校廢壞，高雅之士，往往讀書講藝其中。南唐昇元中，始建爲學，置田聚徒，以國子監九經李善道爲洞主，名曰廬山國學。四方之士受業而歸，出爲世用，名績彰顯者甚衆。

「玉海」：白鹿洞，南唐昇元中，因洞建學館，置田以給諸生，學者大集，以李善道爲洞主，掌教授，當時謂之白鹿洞國庠。

除白鹿洞外，睢陽嵩陽建置亦甚早。

應天府書院 宋真宗大中祥符三年（一〇一〇），應天府民曹誠卽戚同文舊居建。

應天府書院卽睢陽書院，原爲睢陽戚同文先生講學之所。時晉末衰亂，睢陽先生絕意祿

仕，將軍趙直爲築室聚徒；請益之人不遠千里而至。宋祥符間，府民曹誠卽同文舊居旁，造舍百餘間，聚書數千卷，延生徒講習甚盛，詔賜額爲應天府書院。（盛朗西中國書院制度引）

宋史「戚同文傳」：戚同文字同文，宋之礎丘人。時晉末喪亂，絕意祿仕，且思見混一，遂以同文爲名字。楊懿嘗勉之仕，同文曰，長者不仕，同文亦不仕。懿依將軍趙直家，遇疾不起，以家事託同文，卽爲葬三世數喪，直復厚加禮待，爲築室聚徒，請益之人不遠千里而至。登第者五六十人，宗度、許驥、陳象輿、高象先、郭成範、王礪、滕涉皆踐台閣。

「通考」：院在河南商邱縣城西北隅。宋真宗祥符三年（一〇一〇）應天府民曹誠卽戚同文舊居建屋百五十間，聚書數千卷，博延生徒，講習甚盛。府奏其事，詔賜額曰「應天府書院」。命奉禮郎戚舜賓（同文嫡孫）主之，仍命本府幕職官提舉，以曹誠爲助教。

嵩陽書院 五代周時（九五〇——九六〇）建。宋至道三年（九九七）賜名太室書院。

景祐二年（一〇三五）更名嵩陽書院。院在河南登封縣太室山南麓，五代周時建，初名太室書院，宋更名，與睢陽（應天書院）、白鹿、嶽麓，號四大書院。明末圮，清時重修。（辭源）

「續通考」：嵩陽書院在河南登封縣太室山下，五代時建。

登封縣志：嵩山書院在太室南。舊志卽太室書院，五代周時建。宋志道三年，賜名太室